

# 寶來曼氏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第二十三次董事會議事錄



時間：中華民國 99 年 05 月 27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10 時

地點：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69 號 10 樓 會議室

出席董事：呂董事思家、周董事筱玲、洪董事大為、施董事敏雄、  
施董事教興、葉董事明峯、葉董事一豐、歐卡諾董事、  
鎮董事明常（按照姓氏筆劃排列）

列席監察人：洪監察人明欽、侯監察人禮仁、楊監察人毓純、  
（按照姓氏筆劃排列）

缺席人員：歐卡諾董事

列席備詢：郭執副育宏、黃信一（法遵）、陳俐欣（財務）、  
盛煥晴（稽核）

主席：賀董事長鳴珩



紀錄：徐玉珍



壹、主席報告：(略)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檢陳本公司上次會議議案及辦理情形，謹報請 公鑒。

決議：洽悉。

二、檢陳總經理業務報告及財務事項報告，謹報請 公鑒。

決議：洽悉。

三、檢陳法遵事項報告及稽核事項報告，謹報請 公鑒。

決議：均依規定辦理，本次無異常事項報告。

四、檢陳其他重要事項報告，謹報請 公鑒。

決議：均依規定辦理，本次無異常事項報告。

參、上次會議保留討論事項： 無。

肆、追認事項：

#### 追認事項一

案由：檢陳本公司九十八年度「證券商、期貨業及證券金融事業  
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」，謹提請 追認。

決議：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伍、討論事項：

#### 討論事項一

案由：訂定 98 年度現金股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案之相關作業及日期，謹呈請 鑒核。

決議：1) 依本公司九十九年五月十四日股東常會決議，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240,235,608 元、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26,722,536 元及董監酬勞新台幣 267,228 元在案。

2) 本次現金股利及董監酬勞分配作業，擬依下列日程辦理

1. 除息交易日：99 年 6 月 15 日

2. 最後過戶日：99 年 6 月 17 日

3. 停止過戶日：99 年 6 月 18 日至 99 年 6 月 22 日止。

4. 除息基準日：99 年 6 月 22 日

5. 董監酬勞發放基準日：99 年 6 月 22 日

6. 現金股利及董監酬勞發放日：99 年 7 月 16 日

3) 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## 討論事項二

案由：增訂本公司「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」，謹呈請 核議。

決議：1)本規則經 董事會通過後，須再送股東會討論通過後實施。

2)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## 討論事項三

案由：本公司高雄分公司擬變更營業處所，謹提請 核議。

決議：1)依據期貨商管理規則第三條規定，期貨商有變更分支機構之情事，應事先經報金管會證期局核准。

2)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## 討論事項四

案由：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「經營證券交易輔助業務」、「證券自營業務」、「宣傳資料與廣告物」作業及期貨顧問事業內部控制制度之「宣傳資料與廣告物」等項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、內部稽核實施細則、查核明細表等，謹呈請 核示。

決議：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

### 臨時動議一

案由：謹請 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得代表本公司簽署意向書，呈請 核議。

決議：1)本公司於 98.12.24 第六屆第 18 次董事會通過本公司委託「普華國際財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」為本公司財務顧問，以協助本公司大陸市場之發展。

- 2) 依商業慣例，雙方有進一步洽談意願者，簽訂「意向書」以示合作意願，正式文件以合約為憑。
- 3) 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授權董事長得代表本公司簽署意向書。

柒、散 會：(上午 11 時 30 分)